**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**

（2023年度）

项目名称：纪检监察工作经费

项目单位：（公章）仁化县大桥镇人民政府

(一级预算单位)

填报人姓名：李曼玲

联系电话：18675176740

填报日期：2024年5月7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2023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为10.56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纪检监察相关工作如订购纪检办办公设备、报刊杂志、学习资料等和发放专职纪检干部办案补贴等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结论、分数、等级

2023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使用合理，自评分数为91分。

（二）资金使用绩效

1.资金支出情况。2023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共10.56万元，已全部使用完毕。主要用于订购纪检办办公设备、报刊、学习资料等，以及办公场所修缮和发放工作人员补贴等。

2.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2023年纪检监察工作经费已全部使用，达到预期效果。大桥镇纪委办案环境优化，办案效率提升。

3.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。项目资金在镇财政所，资金使用方案由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同意后合理使用，项目报账由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审批，并报镇财务室和财政所完成审核和支付。

（三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

暂无。

三、改进意见

暂无。